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JISEN RAMEN

**味千拉麵**

**Ajise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味千(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38)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 中期業績摘要

- 營業額上升3.8%至港幣1,569,000,000元(二零一二年同期：港幣1,512,000,000元)
- 本集團核心業務溢利上升197.1%至港幣122,900,000元(二零一二年同期：港幣41,400,000元)
- 毛利率上升1.1個百分點至66.9%(二零一二年同期：65.8%)
-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上升177.2%至港幣130,100,000元(二零一二年同期：港幣46,900,000元)
- 每股基本盈利上升港幣7.66仙至港幣12.03仙(二零一二年同期：港幣4.37仙)，升幅為175.3%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餐廳總數目達至647間

味千(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味千」)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二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呈列如下：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1,568,936	1,512,126
其他收入	5	56,872	48,448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4,926)	(37)
存貨消耗成本		(519,805)	(516,696)
員工成本		(371,863)	(376,063)
折舊		(84,633)	(86,833)
物業租賃及相關開支		(240,700)	(237,593)
其他經營開支		(229,008)	(253,560)
融資成本		(956)	(1,637)
除稅前溢利	7	173,917	88,155
稅項	8	(36,241)	(36,324)
期內溢利		137,676	51,831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32,831	(10,254)
期內之全面收入總額		170,507	41,577
下列各項應佔之期內溢利：			
本公司股東		130,096	46,934
非控股權益		7,580	4,897
		137,676	51,831
下列各項應佔之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東		160,061	37,094
非控股權益		10,446	4,483
		170,507	41,577
		港幣仙	港幣仙
每股盈利	9		
— 基本		12.03	4.37
— 攤薄		12.00	4.3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b>460,576</b>	378,273
物業、廠房及設備		<b>1,080,853</b>	1,083,272
預付租賃款項		<b>110,686</b>	110,541
無形資產		<b>6,400</b>	6,40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按金		<b>24,792</b>	10,238
收購土地租賃所付按金		<b>15,706</b>	15,429
租賃按金		<b>89,091</b>	84,943
商譽		<b>37,135</b>	37,135
遞延稅項資產		<b>3,063</b>	3,032
可供出售投資		<b>21,165</b>	21,154
		<b>1,849,467</b>	1,750,417
<b>流動資產</b>			
存貨		<b>90,070</b>	87,84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b>138,511</b>	118,346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b>15</b>	14
可收回稅項		<b>969</b>	887
結構性存款		<b>125,541</b>	—
銀行結餘及現金		<b>1,737,839</b>	1,650,048
		<b>2,092,945</b>	1,857,142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381,127	352,53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3,007	4,891
應付董事款項		181	544
應付股東款項		18,004	34,831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29,770	18,394
應付股息		131,060	14
應付稅項		55,772	53,608
銀行貸款		63,019	60,000
		<u>681,940</u>	<u>524,812</u>
流動資產淨額		<u>1,411,005</u>	<u>1,332,33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260,472</u>	<u>3,082,747</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3,279	20,735
銀行貸款		68,981	—
		<u>92,260</u>	<u>20,735</u>
資產淨額		<u><u>3,168,212</u></u>	<u><u>3,062,012</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8,827	107,416
儲備		2,972,234	2,866,693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u>3,081,061</u>	<u>2,974,109</u>
非控股權益		<u>87,151</u>	<u>87,903</u>
權益總額		<u><u>3,168,212</u></u>	<u><u>3,062,012</u></u>

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六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並作為投資控股公司運作。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直接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Favour Choice Limited，Favour Choice Limited由Anmi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Anmi Holdings Limited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及由Anmi Trust全資擁有之公司，而Anmi Trust乃由本公司一名董事潘慰女士（「潘女士」）成立。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披露於中期報告之「公司資料」部份。

##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所編製。

##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以公平值計量之若干投資物業及金融工具除外。

除如下文所述應用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外，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內，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綜合財務報表、共同安排及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過渡指引；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僱員福利；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一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及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地表採礦生產階段剝採成本。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引入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之新專門用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全面收益表」乃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收益表」則更名為「損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保留可於一個單一報表內或於兩個獨立而連續之報表內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之選擇權。

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規定在其他全面收入部份作額外披露，而使其他全面收入項目分為兩類：(a)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b)其後在符合特定條件時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該等修訂並不會改變呈列除稅前或除稅後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現有選擇權。該等修訂已追溯採用，因此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已作修訂以反映該等變動。

####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修訂本)中期財務報告(作為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之一部份)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修訂本)中期財務報告作為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之一部份。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修訂本)澄清僅於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有關特定申報分類之總資產及總負債之金額及該申報分類金額較上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金額出現重大變動，方會於中期財務報表單獨披露。

鑑於主要營運決策人並無就業績評估及資源分配而檢討本集團申報分類之資產及負債，故本集團並無將總資產資料納入為分類資料之一部分。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報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 4. 分類資料

以下為按申報及經營分類分析本集團之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中華人民 共和國 (「中國」) 港幣千元	餐廳經營 香港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拉麵及 相關產品之 生產及銷售 港幣千元	投資控股 港幣千元	分類總計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收益								
—對外銷售	1,361,113	150,234	1,511,347	57,589	-	1,568,936	-	1,568,936
—分類間銷售	-	-	-	346,143	-	346,143	(346,143)	-
	<u>1,361,113</u>	<u>150,234</u>	<u>1,511,347</u>	<u>403,732</u>	<u>-</u>	<u>1,915,079</u>	<u>(346,143)</u>	<u>1,568,936</u>
分類溢利	<u>174,995</u>	<u>10,801</u>	<u>185,796</u>	<u>5,340</u>	<u>7,092</u>	<u>198,228</u>	<u>-</u>	<u>198,228</u>
未分配收入								17,205
未分配開支								(40,560)
融資成本								(956)
除稅前溢利								<u>173,917</u>
稅項								<u>(36,241)</u>
期內溢利								<u><u>137,676</u></u>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中國 港幣千元	餐廳經營 香港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拉麵及 相關產品之 生產及銷售 港幣千元	投資控股 港幣千元	分類總計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收益								
—對外銷售	1,298,032	160,082	1,458,114	54,012	—	1,512,126	—	1,512,126
—分類間銷售	—	—	—	315,729	—	315,729	(315,729)	—
	<u>1,298,032</u>	<u>160,082</u>	<u>1,458,114</u>	<u>369,741</u>	<u>—</u>	<u>1,827,855</u>	<u>(315,729)</u>	<u>1,512,126</u>
分類溢利	<u>86,499</u>	<u>16,584</u>	<u>103,083</u>	<u>5,184</u>	<u>7,493</u>	<u>115,760</u>	<u>—</u>	<u>115,760</u>
未分配收入								23,446
未分配開支								(49,414)
融資成本								(1,637)
除稅前溢利								88,155
稅項								(36,324)
期內溢利								<u>51,831</u>

分類溢利即每一分類賺取之溢利(不包括中央行政成本、董事薪酬、投資收入及融資成本之配置)。此乃報告予主要營運決策人潘女士之估量，目的為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類之表現。

##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分特許權經營商的專利費	10,611	8,072
政府補助(附註)	18,664	3,682
銀行利息收入	15,989	22,269
物業租金收入，扣除細額支出	7,092	7,493
其他	4,516	6,932
	<u>56,872</u>	<u>48,448</u>

附註：政府補助的金額是指本集團收到來自中國當地的區域主管部門對本集團在有關區域進行的業務活動的獎勵補貼。補助並未附帶特定的條件。



##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710)	(1,214)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216)	1,177
	<u>(4,926)</u>	<u>(37)</u>

## 7.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存貨消耗成本(附註a)	519,805	516,696
廣告及促銷開支	23,938	13,957
燃料及水電開支	82,448	91,112
經營租賃租金來自		
— 土地租賃	1,453	1,336
— 租賃物業(附註b)	211,773	208,171
	<u>519,805</u>	<u>516,696</u>

附註：

- 指已使用原材料及耗材之成本。
- 就租賃物業計入經營租賃租金之款項為最低租賃付款約港幣149,916,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29,630,000元)及或然租金約港幣61,857,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78,541,000元)。

## 8.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 本期間	3,557	3,307
— 以往期間超額撥備	—	(1,142)
	<u>3,557</u>	<u>2,165</u>
中國所得稅		
— 本期間	44,094	25,213
— 已付預扣稅	1,381	—
— 以往期間(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5,159)	7,980
	<u>30,316</u>	<u>33,193</u>
	<u>33,873</u>	<u>35,358</u>
遞延稅項	<u>2,368</u>	<u>966</u>
	<u><b>36,241</b></u>	<u><b>36,324</b></u>

香港及中國所得稅開支根據管理層就財政年度全年預計年度所得稅稅率的最佳估計確認。於回顧期間香港利得稅及中國所得稅的估計年度稅率分別為16.5%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 及25%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重慶國家稅務總局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當中確認重慶味千將獲准於二零零九年應用優惠稅待遇。因此，本公司撥回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過往確認之所得稅負債約港幣15,200,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200,000元)。

##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即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b><u>130,096</u></b>	<b><u>46,934</u></b>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081,620,599</b>	1,073,485,845
關於下列項目之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b><u>2,092,837</u></b>	<u>7,335,574</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u>1,083,713,436</u></b>	<b><u>1,080,821,419</u></b>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並無計及本公司若干尚未行使購股權，皆因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平均市價，故該等購股權對本公司該兩個期間之每股盈利並無產生攤薄效應。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 關連公司	1,174	602
— 其他	23,488	18,207
	<u>24,662</u>	<u>18,809</u>
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	26,414	25,577
預付餐廳之物業租金	23,479	21,963
墊款予供應商	22,766	17,867
其他應收及預付款項	41,190	34,130
	<u>138,511</u>	<u>118,346</u>

關連公司為潘女士擁有控股權益之公司。

於發出發票即日起計算，客戶(獨立第三方及關連公司)就麵品及相關產品一般可獲得60至90日的信貸期，惟若干長期合作客戶之信貸期可延至180日。有關餐廳經營銷售之客戶不獲提供信貸期。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根據發票日期(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賬齡		
0至30日	19,662	13,465
31至60日	1,484	463
61至90日	639	1,207
91至180日	826	1,825
180日以上	2,051	1,849
	<u>24,662</u>	<u>18,809</u>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 一家關連公司	7,393	7,609
— 其他	141,497	133,060
	<u>148,890</u>	<u>140,669</u>
應付薪金及福利	51,659	50,077
已收客戶按金	19,457	17,594
應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款項	45,095	47,636
應付物業租金	41,687	29,224
其他應付稅項	36,901	36,343
其他	37,438	30,987
	<u>381,127</u>	<u>352,530</u>

關連公司為重光克昭先生(本公司之董事兼股東)擁有控股權益的公司。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60日(二零一二年：60日)。以下為於報告期結束時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05,698	96,873
31至60日	27,172	35,181
61至90日	5,748	1,250
91至180日	3,240	2,577
180日以上	7,032	4,788
	<u>148,890</u>	<u>140,669</u>

## 12.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確認作為分派之股息：		
就二零一二年已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40仙 (二零一二年：就二零一一年已宣派－每股港幣2.28仙)	15,039	24,480
就二零一二年已宣派特別股息－每股港幣10.80仙 (二零一二年：就二零一一年每股港幣9.80仙)	116,009	105,221
	<u>131,048</u>	<u>129,701</u>

董事已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3.59仙(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2.19仙)。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行業回顧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世界經濟仍延續低速增長態勢，尤其新興市場增長放緩，中國內地及香港的經濟增速進一步減慢。餐飲業發展現狀「步入十年低谷」，已進入下一個發展週期，形式嚴峻，未來將面臨新一輪洗牌。此外，二零一三年餐飲業經營面臨困境，主要困境體現為「四高一低」，即房租、人工、原材料、水電成本高，利潤低；另外也存在食品安全、消費投訴、媒體曝光風險高，門店銷售增長難等困境。

在經濟環境疲軟和味千自身尚在恢復過程中的情況下，集團加強了品牌宣傳和促銷活動，通過有計劃的整合行銷方案，更有針對性地投放數位媒體，網路媒體，紙質媒體的廣告宣傳，提升了客流量以及門店銷售額。同時，集團採取了穩健的開店策略，仔細梳理了現有門店，加強一二線城市的滲透率，做好公司各環節的管理，提高單店營業額和盈利能力。集團一如既往特別注意狠抓食品品質，始終把品質放在第一位，不斷改良食品的口味，提升食品的品質，以提高客戶滿意度和增強客戶粘性。

## 業績回顧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本集團營業額由二零一二年同期之約港幣1,512,126,000元增加約3.8%至約港幣1,568,936,000元。本集團毛利達到約港幣1,049,131,000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之約港幣995,430,000元上升約5.4%；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達到約港幣130,096,000元，較二零一二年之約港幣46,934,000元增加約177.2%。每股基本盈利由上年同期之每股普通股港幣4.37仙，增加至港幣12.03仙。

在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專注於梳理現有門店，採取穩健的開店策略，加密一二線城市等成熟市場的餐廳網路，實現從多開店到開好店的結構性轉變，有效提高了單店營業額和盈利能力。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擁有快速休閒連鎖餐廳647家，較二零一二年同期之672家減少25家；本集團餐廳網路覆蓋全國30個省份及直轄市，共120個城市，較二零一二年同期新增1個省份及減少1個城市。

全國四大生產基地的建設和投產，保證了本集團連鎖餐飲網路的穩步發展和食品品質。本集團位於武漢，上海，東莞的三大工廠已投入使用，今年下半年，天津工廠也將進入投產階段，以進一步支援集團日後的網路擴充和地區覆蓋率。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存貨成本佔營業額的比例約為33.1%，較上年同期下降約1.1個百分點。相應地，毛利率由上年同期的約65.8%上升至約66.9%，是由於本集團提供較少折扣及進行促銷以及原材料成本穩定所致。本集團會妥善控制原材料成本並有信心將毛利率控制在預期水準上。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人力成本佔營業額的比例約為23.7%，較上年同期下降約1.2個百分點。由於報告期內全國各省市陸續上調最低工資標準，本集團也依照相關法規對員工工資進行了調整。同時，本集團亦實施了新的人力資源政策，人力成本有所下降。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租金及相關成本佔營業額的比率約為15.3%，較上年同期下降約0.4個百分點。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堅持通過嚴格選址確保開店成功率，並大量開發中小型餐廳，提升單位面積的產出。隨著餐廳網絡的擴充，本集團已獲得長期固定的租約條件。在營業額不斷恢復的情況下，租賃成本會進一步被攤薄，使租金及相關成本佔營業額的比率相應降低。

本集團旗下超過六百四十家連鎖餐廳的高效運轉離不開左右成效的營運管理和員工培訓。本報告期內，本集團重點加強餐廳經理和區域督導的輔導和培訓，通過不斷提升基層管理水準，提高每家餐廳的營運效率。本集團今年繼續在所有餐廳推出競賽活動，充分調動了員工的積極性，對本集團營業額產生了明顯貢獻。

## **零售連鎖餐廳**

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及重要收入來源仍然為零售連鎖餐廳業務。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餐廳業務收入約為港幣1,511,347,000元(二零一二年：港幣1,458,114,000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96.3% (二零一二年：96.4%)，較去年同期增加3.7%。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擁有味千連鎖餐廳647間，包括：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按類型分：			
擁有及經營	645	659	-14
擁有但非經營	2	2	0
總計	647	661	-14
按省分：			
上海市	132	132	0
北京市	36	35	1
天津市	6	6	0
廣東省(不含深圳)	63	66	-3
深圳市	31	34	-3
江蘇省	73	73	0
浙江省	45	45	0
四川省	26	26	0
重慶市	15	17	-2
福建省	23	26	-3
湖南省	16	16	0
湖北省	15	15	0
遼寧省	13	14	-1
山東省	39	41	-2
廣西省	9	10	-1
貴州省	6	6	0
江西省	6	6	0
陝西省	12	12	0
雲南省	6	7	-1
河南省	2	3	-1
河北省	5	4	1
安徽省	11	12	-1
甘肅省	1	1	0
新疆	4	4	0
海南省	3	3	0
山西省	1	1	0
內蒙古	4	4	0
黑龍江省	3	3	0
寧夏、青海省	2	2	0
吉林省	1	0	1
香港	36	35	1
台灣*	2	2	0
合計	647	661	-14
總銷售面積(平方米)	147,796	151,748	-3,952

\* 附註：味千(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於台灣經營的餐廳持有15%權益。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按地區分：

華北	110	110	0
華東	250	250	0
華南	166	174	-8
華中	119	125	-6
台灣	2	2	0
	<hr/>	<hr/>	<hr/>
總計	<b>647</b>	<b>661</b>	<b>-14</b>

## 包裝麵及相關產品銷售

味千品牌包裝麵品的生產和銷售是本集團兩大主營業務之一，是快速休閒餐廳（「快速休閒餐廳」）業務的有益補充。本集團獨立生產的小包裝麵品在供應旗下連鎖餐廳的同時，也在大型超市和百貨商店售賣，多元化的銷售管道進一步提升了味千品牌的知名度。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包裝麵及相關產品之銷售收入約為港幣57,589,000元（二零一二年：港幣54,012,000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3.7%（二零一二年：3.6%）。

本集團包裝麵及相關產品在全國擁有龐大的分銷網絡。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分銷網點總數約達8,000家，與上年同期相同。分銷網絡覆蓋全國30餘座城市，經銷商主要包括沃爾瑪、家樂福、麥德龍等全國性零售商，華潤萬家、寧波三江、世紀聯華等地區性零售商，以及好德、可的、喜士多等知名便利店。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營業額約為港幣1,568,936,000元，由二零一二年同期之約港幣1,512,126,000元增加約3.8%，或約港幣56,810,000元。該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報告期內本集團可比較同店銷售增長數據上升。

## **存貨消耗成本**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存貨成本約為港幣519,805,000元，由二零一二年同期的約港幣516,696,000元增加約0.6%，或約港幣3,109,000元。報告期內存貨成本佔營業額的比例約為33.1%，低於二零一二年同期的34.2%。該下降源於本集團期內採購成本穩定以及提供較少折扣及進行促銷所致。

## **毛利和毛利率**

受上述因素推動，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達到約港幣1,049,131,000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之約港幣995,430,000元增加約5.4%，或約港幣53,701,000元。本集團的毛利率也由二零一二年同期的約65.8%進一步上升至約66.9%。

## **物業租賃及相關開支**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物業租賃及相關開支約為港幣240,700,000元，由二零一二年同期之約港幣237,593,000元增加約1.3%。其佔營業額的比率達到約15.3%，較二零一二年同期的約15.7%下降0.4個百分點。此比率下降的主要原因在於期間內錄得正同店銷售增長。

## **員工成本**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約為港幣371,863,000元，由二零一二年同期的約港幣376,063,000元下降約1.1%。該成本下降主要源自二零一二年下半年採納新人力資源政策帶來的員工人手減少。員工成本佔營業額的比率則由二零一二年同期的約24.9%下降1.2個百分點至約23.7%，反映期間內採納新人力資源政策的影響以及錄得正同店銷售增長。

## **折舊**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本集團折舊約為港幣84,633,000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之約港幣86,833,000元下降約2.5%，或約港幣2,200,000元，該下降主要是由於餐廳數目減少所致。

##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燃油及水電、耗料、廣告及促銷和特許費的開支。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其他經營開支約為港幣229,008,000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之約港幣253,560,000元下降約9.7%，或約港幣24,552,000元。其他經營開支佔營業額的比率由16.8%下降2.2個百分點至約14.6%，主要由於期內耗料、燃油及水電的開支減少及餐廳數目減少，而廣告及促銷的開支由二零一二年同期約港幣13,957,000元增加至約港幣23,938,000元。

##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達到約港幣56,872,000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之約港幣48,448,000元增加約17.4%，或約港幣8,424,000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期內政府補貼增加。

## **其他損益**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本集團其他損益由二零一二年同期之虧損約港幣37,000元增加約13,213.5%至虧損約港幣4,926,000元，增加的原因是期內因更多店鋪關閉而錄得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融資成本約為港幣956,000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之約港幣1,637,000元下降約41.6%，或約港幣681,000元，下降主要由於期間內償還貸款所致。

## **除稅前溢利**

受前述因素之累積影響，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本集團除稅前溢利達到約港幣173,917,000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之約港幣88,155,000元上升約97.3%，或約港幣85,762,000元。

##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受前述因素之累積影響，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內達到約港幣130,096,000元，由二零一二年同期之約港幣46,934,000元增加約177.2%，或約港幣83,162,000元。

## 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額約為港幣1,411,005,000元，流動比率為3.1（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本集團主要從事餐飲業務，大部分營業額均以現金結算，因此能夠維持相對較高的流動比率。流動比率下跌，主要由於在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應付股息增加。

## 現金流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本集團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約為港幣265,479,000元，而同期除稅前溢利約為港幣173,917,000元。經營現金流入主要由於本集團經營的快速休閒餐廳盈利能力增加，而本集團擴充業務規模加強了本集團與供應商的議價能力及減慢了償還採購的速度。

## 資本開支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港幣163,331,000元（二零一二年同期：港幣112,265,000元），主要由於為開設新餐廳及投資物業而增加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味千拉麵」餐廳的主要營運比率

	香港			中國		
	二零一三年 一月至六月	二零一二年 一月至十二月 (概約)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一月至六月	二零一三年 一月至六月	二零一二年 一月至十二月 (概約)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一月至六月
可比店鋪銷售增長：	1.5%	0.7%	-2.4%	4.5%	-12.6%	-24.7%
每總樓面面積營業額 (每日/平方米)：	港幣225元	港幣224元	港幣196元	人民幣41.1元	人民幣39.5元	人民幣38.7元
人均開支：	港幣61.1元	港幣59.9元	港幣60.1元	人民幣42.0元	人民幣41.6元	人民幣40.0元
每日餐台週轉(每日次數)：	<u>5.6</u>	<u>5.6</u>	<u>5.6</u>	<u>3.4</u>	<u>3.3</u>	<u>3.3</u>

## 其他資料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之守則條文。本公司之唯一偏離乃守則條文第A.2.1條，即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並未區分。儘管潘慰女士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但已清楚界定兩者之間的職責分工，並以書面列載。總體而言，主席負責監督董事會之職能

及表現，而行政總裁則負責本集團業務之管理。該兩個職位均由潘女士區別承擔。董事會認為，就本集團現階段之發展，主席及行政總裁由一人同時兼任可為本公司提供穩固而一致的領導，並能為商業決定及策略作出有效而迅速的計劃及實施，故現階段，該偏離被視為合理。董事會亦認為，鑒於董事會已作出適當授權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的席位超過三分之一)職能的有效分配，因此，目前之架構並不影響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權力及授權之均衡分佈。然而，本公司之長遠目標為當物色到合適人選時，將分別由不同人士擔任上述兩個職位。

###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證券買賣守則，其條文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規定標準」)。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並得到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之審核**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任錫文先生、路嘉星先生及王金城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黃慶生先生組成，已審閱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討論有關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項。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的中期業績。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味千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味千之任何上市證券。

### **僱員酬金及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1,411名僱員(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535名僱員)，大部份為於本集團中國國內連鎖餐廳工作的人員。本集團聘用的僱員數目視乎需要而不時有所變更，而其酬金也根據業內慣例釐定。

本集團定期審閱僱員的酬金政策及整體酬金。除退休計劃及內部培訓課程外，僱員可根據其表現評核而獲授酌情花紅及／或購股權。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總酬金約為港幣371,863,000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港幣376,063,000元)。

## 股息

董事會向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九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3.59仙(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2.19仙)，該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支付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九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轉讓登記。

欲符合資格獲派發中期股息，須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承董事會命  
味千(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潘慰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潘慰女士及潘嘉聞先生，非執行董事重光克昭先生及黃慶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路嘉星先生、任錫文先生及王金城先生。